

临沭县执行的省级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2022年10月)

部门序号	项目序号	部门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政策依据	执收部门(单位)	收费对象	征收标准	是否涉企	备注
一	1	教育部门	1.普通高中学业水平报名考试费	缴入地方专户	鲁发改成、财政行《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435号)	高中学校	高中学生	16元/科/次	否	
二	2	人社部门	2.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 (1)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2)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3)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缴入国库	《山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价费发〔2016〕4号) 鲁发改改革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改革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638号)	人社部门	被评人员	每人100元 每人160元 每人360元	否	
三	3	卫健部门	3.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收费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关于调整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等项目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的通知》(鲁医保发〔2020〕48号)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关于转发鲁医保发〔2020〕48号文件调整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等项目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的通知》(临医保发〔2020〕154号) 鲁发改改革委、省财政厅《关于降低疫情防控机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0〕1310号) 《关于降低疫情防控机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96号) 鲁发改改革委、省财政厅《关于降低疫情防控机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1001号) 山东省发改委、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降低疫情防控机构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收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2〕218号) 《关于进一步降低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价格的通知》(鲁医保发〔2022〕6号) 《关于进一步降低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价格的通知》(鲁医保发〔2022〕10号) 省医保局等部门《关于进一步降低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和抗原检测价格的通知》(鲁医保发〔2022〕17号)	县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需要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的个人	县级以上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单人单检收费标准下调为15元/人次(含试剂等耗材),混合检测不分样本数量,最高价格调整至3元/人次(含试剂等耗材)	是	
四	4	老年大学	4.老年大学学费 (1)书法、国画、京剧、音乐、舞蹈、二期、文学专业 (2)电脑专业	缴入地方专户	《关于明确山东老年大学学费标准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2〕274号) 《关于临沭县老年大学学费标准的批复》(鲁发改价格〔2020〕1号)		老年大学学员	每人每学期最高不超过60元 每人每学期最高不超过100元	否	